2025 年度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件 3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及区委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其中，有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职责分工（与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职责分工（与农业农村局）、矿井关闭监管职责分工（发改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职责分工（农业农村局、园林局）、可使用林产品和陆生野生动物监管职责分工（市场监督局）、自然灾害防救职责分工（应急管理局、农业农村局）与矿山监管职责分工（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1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5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5年，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单位主要任务是：保障经济发展、保障民生福祉，保护生态、保护自然资源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保障经济发展、保障民生福祉

1.规划引领更加系统。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取得阶段性成果。2025年3月《福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获国务院批复。根据福

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我局委托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晋安区宦溪镇、寿山乡、日溪乡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并于2025年9月获市政府批复，是福州首个获批的“多镇联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规划明确了全区工业、农业、旅游等产业的发展空间，规划批复后，为我区土地用途、开发强度、项目选址提供了明确的法定依据。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推进。已提前超额完成52个村庄规划编制，其中，点洋村、石牌村、九峰村入选省厅村庄规划编制实施优秀案例。规划统筹安排村民宅基地，合理划定建设用地，为乡村旅游、民宿、农产品加工、电商物流等产业提供落地空间，有效盘活农村闲置土地。目前，开展寿山乡前洋村、九峰村、优山村、红寮村、大坂村、芹石村、寿山村、宦溪镇牛项村、降虎村、弥高村村庄规划修编与动态维护，为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福兴经济开发区“1+5”一区多园扩区工作正全力推进。以福兴经济开发区为核心区，拓展鹅峰、汤斜、金城、益凤、宦溪5个园区，开展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修订审查工作，对福兴经济开发区进行扩区调整。破解了地价较高、用地稀缺、产业布局有待优化等问题。扩区调整后，面积由原先单一区块5.42平方公里增加到6个区块共7.6平方公里，新增工业用地约3700亩，以“工业上楼”模式提速载体建设，聚力打造都市型产业集聚区，目前已提交自然资源部审查。

2.要素保障更加有力

（1）强化用地保障。资源管理方面。完成“三调”及验收工作，共完成图斑40500个，以0.42%差错率通过国家核查，远低于国家要求的1%，是全市首个通过“三调”项目验收的县区单位。目前，按省市部署开展2026年度国土空间监测，跟踪整改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林草湿调查监测成果，为我区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山水林

天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用林用地报批、乡村战略实施等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用林用地方面。已审核审批项目用林18宗，保障用林面积199.779亩，有力推动了云上宦溪公园、福州港口后方铁路、华芯新型电子元器件产业园等重点工程用林保障工作；完成8个批次1个单独选址，共计9个项目用地73.863亩报批，推动宦溪、鼓山、岳峰三大片区成片开发方案快审快批。有力保障海西天然气管网、福州市第一总医院、琯尾街周边地块等一批重大项目与民生工程顺利落地。其中：福兴经济开发区E2地块项目通过创新实施“一项目一专班”模式，组建报批攻坚专班，高效协同各部门联动，精准破解报批过程中的难点堵点，将报批周期从常规的6个月大幅压缩至2个多月，较原时限缩短三分之二。整个流程高效顺畅，最终在市政府规定时限前圆满完成报批，并于11月如期实现出让，为项目落地奠定了坚实基础。保障设施农业用地方面。会同区农业农村局指导北峰乡镇开展设施农业用地备案工作，并对现有41宗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开展日常监管，保障设施农业方面的用地需求。农民建房农转用需求方面。每年足额保障农村村民住宅农转用指标，累计办理农村村民住宅农转用报批9个批次138户（包含：前洋农村聚居点建设项目18户、寿山乡菜岭村造福工程56户、九峰村农房聚居点建设项目53户）。低效用地再开发方面。推动海峡发行集团、新华联合印务等7家企业自主改造，收储再出让八方物流、省五建等7宗地块。其中：“晋安区智谷创园项目”以“标准地+全流程优化”模式，推动工业用地高效出让：通过事前区域统一评价、净地出让、成立项目服务专班等做法，实现企业拿地后快速开工。从摘地到开工仅3个月，比平均周期缩短40%，容积率达3.0，土地集约利用率提升2倍，预计亩均产值超2000万元，形成产业集聚，成为“工业上楼+定制厂房”的标杆案例。“晋安区智谷创园项目”因入选全

省典型案例，获得省自然资源厅奖励福州市100亩补充耕地（旱地）指标100亩，奖励指标全部划归晋安区使用。土地出让方面。出让土地23幅544.81亩，面积占市四城区33.3%；成交金额103.68亿元，占市四城区37.22%。其中：出让产业用地12幅155.79亩，面积占四城区出让面积32.3%，成交金额10.39亿元，占市四城区39.7%，土地市场平稳健康。

（2）强化项目保障。一是控规调整逐步完善。积极参与区级旧改、产业项目地块谋划，通过控制性详细规划拟调整39宗，面积6555.75亩，已批复33宗，面积908.25亩，成功推动六一路与厦莲路交叉口出让地块、厦坊溪西侧出让地块、坂中路南侧出让地块、福兴经济开发区E2等出让地块落地，有效破解因规划条件不合理导致的“项目沉睡”问题，加速城市更新和建设进程。二是为专项债项目落地保驾护航。参与前期用地政策指导与服务，如北峰山区养老、宦溪工业园区等专债、国债预算内投资项目，配合相关镇街及部门落实各类债卷前期申报，已为15个项目提供成熟度材料约60份。

（3）强化安全保障。一是地质灾害防治方面。目前，全区已完成20处地灾隐患点和高陡边坡隐患点地灾监测预警设备安装并稳定运行。春节前，我局将组织对全区36个地灾隐患点和461处高陡边坡开展全面排查，进一步筑牢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开展农房后边坡等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通过联合省地质调查研究院，对全区地灾风险点进行摸排分析，并谋划超长期国债项目开展地质灾害综合治理。二是谋划超长期国债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谋划建设森林防火道29条，总长98.295公里，项目总投资7280.08万元，区级财政配套2365.33万元。目前已联合福建林业生产力促进中心下沉各有林乡镇，完成阻隔系统可行性研究编制工作，并向上争取2026年中央财政补助预算，通过持续不断强化基础设施建设，确保

山区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三是民生服务方面。新增社会公共停车泊位500个，缓解“停车难”问题，被市自然资源局予以通报表扬。

（二）保护生态、保护自然资源

1.森林保护更加严实。发挥林长制引领作用。与区检察院、市公安局晋安分局、市动物园商议《关于建立野生动物公益劳务服务替代修复协作机制》，彰显以林长办为枢纽，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紧抓造林绿化。实施“百区千带”森林质量提升工程，100%完成市下达任务，森林覆盖率连续7年位居六城区首位。构建森林“三防”体系。构建以“早发现、快处置、严管控”立体化“三防”体系。依托智慧监测、专业化队伍和闭环监管，实现连续24年无森林火灾，病虫害面积与死亡松树数量连续6年“双下降”，森林资源保护能力有效提升。开展豹猫、小灵猫及重点保护动物专项调查。共发现野生鸟兽有46种、昆虫295种，填补了我区近三十年野生动物普查工作的空白，普查成果得到专家组高度评价。其中在寿山旗山发现的“黄腹角雉”为全省城郊周边新纪录；在宦溪桂湖发现的“巨叉深山”为全省新纪录。林业产业提质增效。争取省级资金105万元支持多芬园艺温室大棚建设，目前该项目完成温室大棚建设面积6752㎡；推荐莲心智慧农业申报中央财政林业科技项目，助力特色产业基地建设；指导九峰村、江南竹村流转林地5000亩发展林下种植产业，转化绿水青山为金山银山。创新执法方式。将执法工作重点从传统的"重处罚"转向"重防范"，提前发现并制止17起毁林苗头性问题，有效减少林业行政案件数量。2025年，立案查处破坏森林资源违法案件30宗（当年新增违法1宗），新增违法行为呈下降趋势。矿山打非治违全面覆盖。采用“人巡+无人机+视频监控”综合监管模式，已排查已封堵废弃矿洞368处，所有矿洞于2009年起永久性封堵，并在洞口设置警示牌，此项整治工作成效获得了

省安委办第一督导组的充分肯定。

2.耕地保护更加坚决。创新实践“EPC+O+F”路径，确保耕保考核顺利通过。在全市范围率先采用“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运营模式，引进国企进场开展全域土地综合开发整理项目，2023年以来累计完成恢复耕地1259.08亩、新增耕地75.57亩，在减轻财政压力的同时，还填补了历年乡镇流出耕地的缺口，顺利完成了近三年耕地保护年度考核任务。健全长效监管机制，推动耕地“非农化”图斑的整治整改工作。做好卫片执法与国土变更调查的衔接，提前介入整改6.35亩耕地“非农化”图斑，2024年、2025年国家自然资源督察上海局例行督察下发的问题清单均不涉及我区；出台撂荒治理专项方案，建立“占补平衡”预警机制，通过“日结周清”方式督促整改7宗典型违法占用耕地问题，遏制耕地流失，守牢耕地保护红线。

自2019年转隶以来，我局先后获得“晋安区项目攻坚工作先进集体”“全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绩突出集体”“福建省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绩突出集体”“福建省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7.8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9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2.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35.26	本年支出合计	635.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635.26	总计	635.2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35.26	63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18	5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18	57.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2	1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6	32.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0	1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6	3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6	30.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5	1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0	14.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7.81	437.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7.81	437.81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35.26	635.26					
2130204			事业机构	437.81	437.8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96	16.9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96	16.96					
2200150			事业运行	16.96	16.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86	9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86	9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8	39.48					
2210202			提租补贴	8.42	8.42					
2210203			购房补贴	44.96	44.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35.26	629.96	5.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18	54.02	3.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18	54.02	3.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2	1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6	29.20	3.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0	1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6	3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6	30.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5	1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0	14.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7.81	437.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7.81	437.81				
2130204			事业机构	437.81	437.8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96	14.81	2.1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96	14.81	2.14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35.26	629.96	5.30			
2200150			事业运行	16.96	14.81	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86	9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86	9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8	39.48				
2210202			提租补贴	8.42	8.42				
2210203			购房补贴	44.96	44.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18	57.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46	30.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7.81	437.8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96	16.9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2.86	92.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35.26	本年支出合计	635.26	635.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35.26	总计	635.26	635.2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35.26	629.96	5.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18	54.02	3.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18	54.02	3.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2	1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6	29.20	3.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0	1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6	3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6	30.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5	1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0	14.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7.81	437.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7.81	437.81	
2130204	事业机构	437.81	437.8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96	14.81	2.1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96	14.81	2.14
2200150	事业运行	16.96	14.81	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86	9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86	9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8	39.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35.26	629.96	5.3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2	8.42	
2210203	购房补贴	44.96	44.9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4.55	30201	办公费	5.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04.13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9.57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0.03	30206	电费	10.4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0	30207	邮电费	4.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0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00	30211	差旅费	0.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68	30213	维修（护）费	7.97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9	30216	培训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56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54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93.70	公用经费合计					36.2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33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3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33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2025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635.26 万元，支出总计 635.2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85.41 万元，增长 15.53%。主要是上级下达专项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635.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5.41 万元，增长 15.53%，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26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事业收入 0 万元。

6.经营收入 0 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635.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5.41 万元，增长 15.53%，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629.9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93.70万元，公用支出36.26万元。

2.项目支出5.30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4.经营支出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35.26万元，支出总计635.2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85.41万元，增长15.53%，主要是：上级下达专项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5.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5.41万元，增长15.5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52万元，下降4.8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生活补助调整。

（二）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98万元，增长10.14%。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三）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0.62%。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基数调整。

（四）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19万元，下降1.12%。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

（五）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9 万元，下降 2.0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2130204 事业机构 437.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85 万元，增长 13.43%。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

（七）2200150 事业运行 16.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

（八）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18%。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

（九）2210202 提租补贴 8.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2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减少。

（十）2210203 购房补贴 44.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1 万元，增长 49.11%。主要原因是人员考录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9.9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3.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6.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75 万元，下降 24.41%。主要原因是单位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75 万元，下降 24.4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75 万元，下降 24.41%。主要是单位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0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5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0；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地质灾害技术保障服务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区政府 2019 年第 19 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36 号），聘请第三方资质单位为我区地质灾害相关工作提供技术上的常态化服务工作，加强地质灾害点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科普宣传活动。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9	21.59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9	21.59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第三方资质单位为我区地质灾害相关工作提供技术上的常态化服务工作，加强地质灾害点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科普宣传活动。		聘请第三方资质单位为我区地质灾害相关工作提供技术上的常态化服务工作，加强地质灾害点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科普宣传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隐患点巡查次数	≥10 次	3244	14	14	
		质量指标	地灾隐患巡查覆盖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21.59 万元	21.5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人数	≥2 人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非煤矿山远程监控系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区十二届政府 2021 年第 31 次常务会议纪要[2021]53 号精神，用于晋安区非煤矿山远程监控系统建设项目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非煤矿山远程监控系统建设，从而实现人防和技防双重监管，有效保护我区矿产资源	通过非煤矿山远程监控系统建设，从而实现人防和技防双重监管，有效保护我区矿产资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盗采案件发生个数	≤5 起	0	14	14	
		质量指标	远程监控系统监测覆盖率	≥95%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200 万元	2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矿产资源保护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山区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福建省村级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区级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村级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21 号），加强基层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管理，切实保护土地、矿产等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0	13.8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0	13.8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管理，切实保护土地、矿产等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加强基层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管理，切实保护土地、矿产等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管员日常巡查	≥12 次	12	14	14	
		质量指标	保障协管队伍人数	=115 人	115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13.8 万元	13.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自然资源各项违法案件数	≤10 综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协管员工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专项名称</td><td colspan="7">护矿经费</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td></tr>
<tr><td colspan="3">项目概况</td><td colspan="7">福建省自然资源厅、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应急厅《关于持续强化打击非法违法采矿做好安全风险防范的通知》（闽自然自发[2021]12 号），晋安区政府 2019 年第 19 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36 号），加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主要用于发放护矿队员工资。</td></tr>
<tr><td colspan="3">主要成效</td><td colspan="7">加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主要用于发放护矿队员工资。</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 colspan="2"></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125.86</td><td>0.00</td><td>125.86</td><td>10</td><td>0.00</td><td>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25.86</td><td>0.00</td><td>125.86</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加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主要用于发放护矿队员工资</td><td colspan="5">加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主要用于发放护矿队员工资</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巡查矿洞数</td><td>=20 处</td><td>368</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巡查次数</td><td>≥200 次</td><td>365</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完成及时性</td><td>=100%</td><td>100</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投入资金数</td><td>≤125.856 万元</td><td>125.85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就业人数</td><td>≥15 人</td><td>30</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值、评价总分 (S)</td><td colspan="3">90</td></tr>
</table>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晋安区第一次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刘批转 829 号区政府区领导批示件：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拨晋安区第一次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资金的意见，用于晋安区第一次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70	47.7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70	47.7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晋安区第一次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	完成晋安区第一次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普查报告	=1 份	1	14	14	
		质量指标	风险普查通过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5%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47.7 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灾率	≤0.8‰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晋安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 2025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24〕104 号）精神，用于全区部分松材线虫病疫小班进行采伐改造、全面清理枯死松树、生物防治媒介昆虫松墨天牛、布设诱捕器诱集松墨天牛成虫、疫木管理、加强疫情监测等。		
主要成效	2025 年共清理死亡松树 7000 余株、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 100 套、松林巡查监测全覆盖。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	167.23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00	167.23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5 年度全区部分松材线虫病疫小班进行采伐改造、全面清理枯死松树、生物防治媒介昆虫松墨天牛、布设诱捕器诱集松墨天牛成虫、疫木管理、加强疫情监测等工作。	2025 年共清理死亡松树 7000 余株、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 100 套、松林巡查监测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	=100 套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减缓疫情扩散蔓延	≤10000 亩	5438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270 万元	0	10	0	项目已完工正开展验收，待验收通过后予以拨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无公害防治率	≥8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由于该疫病破坏力强，防治难度大，且极易造成扩散蔓延，致使人力成本不断提高。			为确保防治工作取得成效，建议各级财政加大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治专项资金补助力度，保障各项防治所需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晋安区自然资源巡护工作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区十三届政府 2022 年第 22 次常务会议纪要（[2022]37 号），开展晋安区自然资源巡护工作。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15	31.1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15	31.15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专业巡护企业通过日常巡查、监管，及时发现自然资源违法问题，反馈问题，跟踪问题。			由专业巡护企业通过日常巡查、监管，及时发现自然资源违法问题，反馈问题，跟踪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资源巡护乡镇（街道）个数	=7 个	7	14	14	
		质量指标	自然资源巡护覆盖率	=100%	100	14	1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31.154 万元	31.154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林木蓄积量	≥310 万立方米	3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乡镇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055 号 区十二届政府 2020 年底 27 次常务会议纪要 ，用于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主要成效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055 号 区十二届政府 2020 年底 27 次常务会议纪要 ，用于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0	11.44	9.56	10	83.5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0	11.44	9.56	—	83.5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055 号 区十二届政府 2020 年底 27 次常务会议纪要 ，用于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055 号 区十二届政府 2020 年底 27 次常务会议纪要 ，用于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培训次数	≥3 次	3	14	14	
		质量指标	专业森林消防队员培训覆盖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21 万元	21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8‰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生态公益林提标补助区级配套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榕财资环指[2023]66 号 公益林提标部分（乔木林及其他林）补助 1 元/亩，实行分档补助，县级财政负担 36%。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00	10.47	10	95.1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	11.00	10.47	—	95.1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资环指[2023]66 号 公益林提标部分（乔木林及其他林）补助 1 元/亩，实行分档补助，县级财政负担 36%。用于我区生态公益林补偿金提标部分区级配套补助，项目可行。		已按照要求完成我区生态公益林补偿金提标部分区级配套补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标补助面积	≥29.0792 万亩	29.0792	20	20	
		质量指标	全区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30.7432 万亩	30.7432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11 万元	10.4685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62%	63.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林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名称</td><td colspan="7">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消防队员费用）</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概况</td><td colspan="7">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055 号 区十二届政府 2020 年底 27 次常务会议纪要 ，用于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消防队员费用）</td></tr>
<tr><td colspan="2">主要成效</td><td colspan="7">用于乡镇共 8 支区级专业森林防火队伍 88 名消防队员的工资</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44.00</td><td>144.00</td><td>144.00</td><td>10</td><td>100.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44.00</td><td>144.00</td><td>144.00</td><td>—</td><td>10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区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经费（消防队员费用）</td><td colspan="5">已经 2025 年 3 月 5 日，我局与财政局联合发文指标下达各有关乡镇(榕晋财[2025]141 号、榕晋自然综[2025]35 号）</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聘用专业森林消防队员人数</td><td colspan="2">=88 人</td><td>88</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森林火灾扑救及时率</td><td colspan="2">≥90%</td><td>100</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项目完成及时性</td><td colspan="2">=100%</td><td>100</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财政投入资金数</td><td colspan="2">≤144 万元</td><td>144</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生态效益指标</td><td>森林火灾受害率</td><td colspan="2">≤0.8‰</td><td>0</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满意度</td><td colspan="2">≥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值、评价总分 (S)</td><td colspan="3">100</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等级</td><td colspan="7">优（S≧90）</td></tr>
</table>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生态公益林综合保险区级配套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榕林综【2021】12 号福州市林业局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金融办 关于做好森林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通过为全区公益林投保森林险，提升我区森林综合保险服务质量，维护林农合法权益，推进森林综合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0	8.4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0	8.4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林综【2021】12 号福州市林业局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金融办 关于做好森林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通过为全区公益林投保森林险，提升我区森林综合保险服务质量，维护林农合法权益，推进森林综合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已完成 2025 年全区生态公益林综合保险投保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林投保面积	≥30.7432 万亩	30.7432	20	20	
		质量指标	受保村个数	≥93 个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8.4 万元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生态公益林投保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自然资源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用于林业执法案件鉴定费用、卫片执法检查、月检测疑似违法用地图版核查工作、局物业管理费等项目开支。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00	99.09	62.87	10	63.4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00	99.09	62.87	—	63.4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本局林业执法案件鉴定、卫片执法检查、月检测疑似违法用地图版核查工作、局物业管理费各类工作等开支。		用于本局林业执法案件鉴定、卫片执法检查、月检测疑似违法用地图版核查工作、局物业管理费各类工作等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疑似违法用地图斑核查数	≥15 宗	126	14	14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9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数	≤132 万元	13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片执法图斑核查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